

要求政府擴大酒牌申請之社區諮詢範圍

背景

中西區內不少市民長年受區內的酒吧、食肆及畫廊等酒牌處所引起之噪音及衛生問題滋擾，噪音問題更使街坊徹夜難眠，嚴重影響日常生活及作息。過往，立法會及區議會曾多次就政府部門執法及酒牌政策等方面討論區內酒牌處所滋擾問題，唯問題至今依然未有改善。

不少市民認為，現時政府就新酒牌申請、牌照續牌或轉讓申請等於社區諮詢非常不足，令市民無法就滋擾問題於酒牌申請程序的最早期表達意見。較普遍的情況是，市民發現新酒牌處所開張營業時，該處所已在市民不知悉的情況下成功獲發酒牌。而即使市民欲就已獲發的酒牌提出上訴，卻礙於「上訴須由不少於 20 名於處所的 400 米半徑範圍內居住的人提出」的法例規定，提出上訴極為困難。

問題

(1)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就有關酒牌申請事宜所作的社區諮詢為何？請分別以新酒牌申請、牌照續牌或轉讓申請的情況，及不同情況下的諮詢對象及範圍等說明有關諮詢的程序。

(2)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有關酒牌申請事宜所作的社區諮詢範圍及程序，是基於什麼準則或法定要求？該等範圍及程序與全港各區民政事務處就酒

牌事宜的社區諮詢是否一致？

(3) 過去三年，中西區民政事務處每年曾就多少個酒牌處所作社區諮詢？
及是否有檢討現行諮詢機制的成效？

動議

本會要求中西區民政事務處擴大就酒牌申請事宜所作的社區諮詢範圍。

動議人：許智峯、甘乃威

文件提交人：甘乃威、許智峯、鄭麗琼、黃堅成

2012年4月26日